

关于召开 2014 年遵义市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17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公告

遵义市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发行人”或“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9 日公开发行了 2014 年遵义市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发行金额 16 亿元,债券简称“14 遵义投资债”,银行间市场债券代码:1480585.IB,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代码:127060.SH。

发行人计划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召开 2014 年遵义市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17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表决《关于提前兑付 2014 年遵义市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的议案》(附件 1)。

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召集人:遵义市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二)召开时间:2017 年 12 月 25 日 14:00-15:30

(三)召开地点:贵州遵义北海路遵投大厦

(四)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五)会议主持人:遵义市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六)债权登记日:2017 年 11 月 27 日(以下午收市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债券持有人名册为准)

二、审议事项

《关于提前兑付 2014 年遵义市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的议案》(附件 1)。

三、出席会议人员

(一)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截至债权登记日 2017 年 11 月 27 日下午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参加债券持有人会议。不能参加的债券持有人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该债券持有人代理人不必是本期债券的债券持有人(代理参会确认函见附件 2);

(二) 发行人;

(三) 主承销商及债权代理人代表;

(四) 发行人聘请的律师;

(五) 发行人认为有必要出席的其他人员。

四、参会程序

(一) 债券持有人应携带的相关证明

1、债券持有人若为机构投资者,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有本期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证明文件、被代理人(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依法出具的代理参会确认函(附件 2)及代理投票委托书(附件 5)、被代理人身份证证明文件、被代理人持有本期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

遵义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债券持有人若为自然人、且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文件和持有本期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当出示其本人身份证明文件、被代理人依法出具的代理参会确认函（附件2）及代理投票委托书（附件5）、被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被代理人持有本期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

3、上述有关证件、证明材料均可使用复印件，机构投资者债券持有人提供的复印件需加盖公章，自然人债券持有人提供的相关复印件需债券持有人签名。

（二）相关材料的送达时间和地点

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应于2017年12月8日17点30分前将上述身份证明文件、代理参会确认函（附件2）及出席会议人员的名单（附件4）等材料扫描件发送至本次会务常设联系人电子邮箱，并于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日（2017年12月25日）当天将上述材料带至会议召开现场交于现场工作人员。由债券代理人参会的，除携带上述材料外，还应将代理投票委托书（附件5）于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当日（2017年12月25日）带至参会现场并交于现场工作人员。

（三）本次会务常设联系人

联系人：谢丽

电话：0851-28658220/18685268116

电子邮箱：181955083@qq.com

五、会议的表决与决议



(一) 债券持有人拥有的表决权与其持有的债券金额一致;债券持有人和 / 或代理人须在“同意”、“反对”、“弃权”项用“√”标示表决意见,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票决权,其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在会议主持人规定的时间内未提交表决票的视为弃权。

(二) 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过半数通过方能形成有效决议;若拟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所代表的债券面值总额未超过本期债券总额的二分之一,需重新通知,另行拟定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时间,但不得改变会议议案。再次通知后,即使拟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代理人仍不足本期债券总额的二分之一,会议仍可按再次通知中所说明的会议时间、地点、议案等进行。

(三) 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一经通过,对未出席会议、出席会议但放弃行使表决权或明示不同意见的债券持有人同样具有约束力,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对全体债券持有人具有同等效力,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应经出席会议的人员签名确认;

(四) 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通过后两个工作日内由发行人及债权代理人以公告等书面方式通知全体债券持有人;

(五) 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自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对生效日期另有明确规定的决议除外;

(六) 债券持有人会议采取记名方式进行投票表决,不得采取通讯方式。

六、会议费用的承担方式

(一)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组织、律师费用等由发行人承担。

(二) 债券持有人及受托人应自行承担出席、参加债券持有人会议而发生的差旅费、食宿费等费用。

特此通知。

附件：

1、关于提前兑付 2014 年遵义市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的议案

2、2014 年遵义市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17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代理参会确认函

3、2014 年遵义市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17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票

4、2014 年遵义市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17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参会回执

5、2014 年遵义市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17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代理投票委托书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召开 2014 年遵义市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17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公告》之盖章页)

遵义市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7 年 11 月 23 日



5203001002008

附件 1:

**关于提前兑付 2014 年遵义市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债券的议案**

各位“14 遵义投资债”债券持有人:

发行人提议,变更《2014 年遵义市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关于债券期限、还本付息方式、兑付日及付息日的约定,以提前兑付“14 遵义投资债”剩余本金及当期利息。现将具体方案说明如下:

一、原募集说明书约定

(一)本期债券为 7 年期,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最后 5 个计息年度末,即从第 3 个计息年度末开始,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的 20%的比例等额偿还债券本金,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二)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5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12 月 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三)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17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12 月 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二、变更后的兑付付息方案

提前兑付日拟定于 2018 年 7 月,具体的提前兑付日将另行公告通知,在提前兑付之前,兑付付息方案按原募集说明书约定履行。

如本次议案通过,发行人将于约定时间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剩余的 12.8 亿本金(截至公告日,本期债券剩余本金为 16 亿元,由于 2017

年 12 月 9 日将兑付本金 3.2 亿元，因此提前兑付的剩余本金为 12.8 亿元)，并支付 2017 年 12 月 9 日至提前兑付日的应付利息。

除上述本金及利息外，为保障债券持有人利益，发行人将额外支付每张债券合理的补偿，具体补偿方案另行公告。

以上议案，现提请债券持有人会议审核。

附件 2:

2014 年遵义市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17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代理参会确认函

兹确认由_____先生 / 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持代理投票委托书(附件 5)出席 2017 年__月__日召开的 2014 年遵义市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17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审议以下议案:《关于提前兑付 2014 年遵义市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的议案》。

(法人) 委托人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自然人)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 (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有效期: 签发日至 年 月 日止

(此委托书格式复印有效)

附件 3:

2014 年遵义市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17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票

债券持有人:

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审议关于提前兑付 2014 年遵义市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的议案			
债券持有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备注:请在“同意”、“反对”、“弃权”项用“√”标示表决意见,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票决权,其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在会议主持人规定的时间内未提交表决票的视为弃权。

附件 4:

2014 年遵义市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17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参会回执

参会人员	单位名称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附件 5:

2014 年遵义市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17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代理投票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 / 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 2017 年__月__日召开的 2014 年遵义市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17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审议以下议案:《关于提前兑付 2014 年遵义市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的议案》。

授权_____先生 / 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按照以下指示就会议议案投票, 如未做出指示, 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同意 反对 弃权

(请在上述三项选项中打“√”; 每项均为单选, 多选无效。)

(法人) 委托人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自然人)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 (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有效期: 签发日至 年 月 日止

(此委托书格式复印有效)